



第二编 民商法律制度

第二编
民商法律制度（94分）

第七章 民法总论

第八章 物权法

第九章 债法

第十章 婚姻家庭与继承法

第十一章 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十二章 合伙企业法

第十三章 公司法

第十四章 破产法

第十五章 电子商务法

第十六章 社会保险法

第十七章 民事诉讼法



第七章

民法总论



第七章 民法总论

【考情分析】

本章近三年平均考查12分，属于基础理论章节。



第七章 民法总论

【教材变化】

本章变动不大。

新增：狭义无权代理的概念



第七章 民法总论

第七章 民法总论

第一节 民法概述

- 民法的基本原则
- 民事法律关系的概念和特征
- 民事法律关系的构成要素
- 民事义务和民事责任
- 民事法律事实

第二节 民事主体

- 自然人
- 法人

第三节 民事权利

- 民事权利的分类
- 民事权利的取得

第四节 民事法律行为和代理

- 民事法律行为的分类
- 民事法律行为的形式
- 民事法律行为的成立和生效
- 民事法律行为附款
- 民事法律行为的效力样态
- 民事法律行为的代理

第五节 诉讼时效和除斥期间

- 诉讼时效
- 除斥期间



第一节 民法概述



第一节 民法概述

一、民法的基本原则（★★）

1. **权益保护原则**。民事主体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受法律充分保护，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侵犯，且非依法律程序不得限制和剥夺。

2. **平等原则**。民事主体在民事活动中法律资格、法律地位一律平等，任何一方不得将自己的意志强加于对方；民事主体具有“三位一体”性：既可以是权利的享有者，也可以是义务的履行者，还可以是民事责任的承担者。

3. **自愿原则（意思自治原则）**。民事主体可以依其自由意思从事民事活动，为自己创设权利和义务的原则。



第一节 民法概述

4. **公平原则**。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应秉持公平理念，公正、合理确定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5. **诚实信用原则**。民事主体在民事活动中应当秉持诚实、善意，信守承诺，以期维持双方当事人之间利益平衡，以及当事人利益与社会利益平衡。

6. **公序良俗原则**。民事主体所从事的民事活动及其效果，须符合我国社会公认的道德规范和公共利益要求。

7. **生态保护原则**。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应当有利于节约资源、保护生态环境。



第一节 民法概述

【例题-单选题】下列法律原则中，属于民法基本原则的是（ ）。

- A. 公信原则
- B. 公序良俗原则
- C. 等价有偿原则
- D. 公示原则



第一节 民法概述

答案：B

解析：民法基本原则包括： 权益保护原则、平等原则、自愿原则、公平原则、诚实信用原则、公序良俗原则和生态保护原则。



第一节 民法概述

二、民事法律关系的概念和特征（★）

1. 民事法律关系的概念

民事法律关系，是指平等主体之间发生的、符合民法规范的、以民事权利和民事义务为内容的社会关系。

2. 民事法律关系的特征

（1）民事法律关系中**主体地位平等**

无论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乃至国家，在所参加的民事法律关系中都是彼此独立、互不隶属的平等主体。

（2）民事法律关系中**民事权利、民事义务对等**。



第一节 民法概述

三、民事法律关系的构成要素（★）

主体	参加民事法律关系，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义务的人
	【例】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和特定情况下的国家
内容	民事主体在法律关系中享有的民事权利和承担的民事义务
客体	是指民事权利和民事义务共同指向的对象。
	物：物权关系的客体
	行为：债权关系的客体
	智慧产品：知识产权关系的客体
	人格利益和身份利益：人身关系的客体
	权利：抵押权、质权的客体



第一节 民法概述

四、民事义务和民事责任 (★★)

(一) 民事义务

分类依据		举例
根据义务发生的依据划分	法定义务	不得侵害他人人身和财产的义务
	约定义务	合同义务
根据义务与其主体的关系划分	专属义务	赡养义务、抚养义务
	非专属义务	金钱给付义务
根据相关联义务之间的地位划分	主义务	抵押借款中的借款人的还款义务
	从义务	抵押人担保借款人偿还借款的义务
根据义务人行为方式或内容划分	积极义务	交付货物、支付金钱、交付工作成果、移转权利
	消极义务	保密义务、不妨害他人所有权的义务



第一节 民法概述

（二）民事责任

1. 概念

民事主体因**违反**法定或者约定**民事义务**的，依法应当承担的民事法律后果。

2. 民事责任的特征

（1）民事责任是违反民事义务的法律后果。

（2）民事责任具有直接救济性。填补受害人所受到的损害，其补偿范围与加害人所造成的损害大致相当。

（3）民事责任具有强制性。



第一节 民法概述

3. 民事责任的分类

(1) 根据民事责任的产生原因划分

①侵权责任：因违反法律规定的义务致使他人损害，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责任。

②违约责任：因违反合同当事人约定的义务所应承担的民事责任。

③缔约过失责任：违反先合同义务致他人信赖利益损失所应承担的民事责任。

(2) 根据民事责任的内容划分

①财产责任：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

②非财产责任：赔礼道歉、恢复名誉、消除影响。



第一节 民法概述

(3) 根据复数责任人之间的对外关系划分

①按份责任：复数责任人中的任何一个人仅按其确定份额对外承担责任，对**超出**其份额的部分**无需**承担责任。二人以上依法承担按份责任，能够确定责任大小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难以确定责任大小的，平均承担责任。

②连带责任：复数责任人中的任何一个人均有义务应权利主体的请求而承担部分或者全部责任；二人以上依法承担连带责任的，权利人有权请求部分或者全部连带责任人承担责任。连带责任人的责任份额根据各自责任大小确定；难以确定责任大小的，平均承担责任；实际承担责任超过自己责任份额的连带责任人，有权向其他连带责任人**追偿**。



第一节 民法概述

(4) 根据侵权责任的构成要件和举证方式划分

①过错责任：以过错作为主观要件的侵权责任（加害人的过错须由受害人举证证明）（法律若无特别规定，侵权责任皆为过错责任）

②推定过错责任：以法律推定的过错作为主观要件的侵权责任（**举证责任倒置**：加害人须自证无过错方能免责，加害人若不能自证无过错，法律即推定其有过错）（适用须有法律的特别规定）

③无过错责任：不以过错作为主观要件的侵权责任（免除了受害人对加害人过错的举证责任，同时，加害人也不得以自证无过错而免责）（适用须有法律的特别规定）



第一节 民法概述

(5) 根据出资人承担责任的财产范围划分

①有限責任：出资人仅以其**出资财产为限**对企业债务所承担的责任，如：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对公司债务所承担的责任、**有限合伙人**对合伙债务所承担的责任。

②无限責任：出资人须以其包括出资财产在内的**全部财产**对企业债务所承担的责任，如：**普通合伙人**对合伙债务所承担的责任（法律另有规定除外）。



第一节 民法概述

4. 民事责任的承担方式

- (1) 停止侵害;
- (2) 排除妨碍;
- (3) 消除危险;
- (4) 返还财产;
- (5) 恢复原状;
- (6) 修理、重作、更换;
- (7) 继续履行;
- (8) 赔偿损失;
- (9) 支付违约金;
- (10) 消除影响、恢复名誉;
- (11) 赔礼道歉。



第一节 民法概述

5. 民事责任的免责事由

不可抗力、正当防卫、紧急避险、紧急救助行为、受害人故意、第三人至害、自甘冒险、自助行为等。



第一节 民法概述

【例题-单选题】下列责任中，属于民法意义上的有限责任的是（）。

- A. 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注册资本为限对外承担的责任
- B.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以其出资为限对公司债务承担的责任
- C. 合伙人以其全部财产对合伙债务所承担的责任
- D. 公司出资人以其全部财产对公司债务承担的责任



第一节 民法概述

答案：B

解析：（1）根据出资人承担责任的财产范围划分，出资人的责任分为有限责任和无限责任。（2）有限责任，是指出资人仅以其“出资财产”为限对企业债务所承担的责任。（3）无限责任，是指出资人须以其包括出资财产在内的“全部财产”对企业债务所承担的责任。



第一节 民法概述

【例题-单选题】我国《民法典》规定了承担民事责任的方式，其中不包括（）。

- A. 赔礼道歉
- B. 消除危险
- C. 吊销许可证件
- D. 修理、重作、更换

答案：C

解析：选项C：属于行政处罚。



第一节 民法概述

五、民事法律事实（★★）

1. 民事法律事实的概念

民事法律事实，是指符合民法规范，能够引起民事法律关系发生、变更和消灭的客观事实。

2. 民事法律事实的分类

民事法律事实分为**自然事实**和**行为**两类。

（1）自然事实

人的出生与死亡、自然灾害的发生、时间的经过。



第一节 民法概述

(2) 行为

1) 根据行为内容和形式是否符合法律规定划分为：合法行为、不法行为。

①合法行为：生效法律行为、正当防卫、紧急避险

②不法行为：无效法律行为、违约行为、侵权行为

2) 根据行为是否以行为人意思表示为要件划分

①表意行为

以意思表示为核心要件的行为，包括：法律行为、准法律行为。

②非表意行为（事实行为）

无须内心意思表示即依法发生民法效果的行为，如：作品创作行为、拾得遗失物、先占、无因管理、侵权行为。



第一节 民法概述

【注意】准法律行为，是指由法律直接规定民法效果的表意行为，包括意思通知（即行为人内心意愿的告知，如要约拒绝、履行催告）、观念通知（即行为人对客观事实的告知，如承诺迟到通知、债权让与通知）和情感表示（即行为人感情的表达，如被继承人对继承人的宽恕）。



第一节 民法概述

3. 法律事实构成

引起某一民事法律关系发生、变更或消灭的**几个法律事实的总和**。

【例】有效遗嘱与遗嘱人死亡两个法律事实结合，即为引起遗嘱继承关系发生的法律事实构成。



第一节 民法概述

【例题-单选题】下列民事法律事实中，属于法律行为的是（）。

- A. 甲将购物卡8折卖给其同事
- B. 乙将路边晕倒的陌生人送到医院并垫付医药费
- C. 丙因债务纠纷将债权人戊打伤
- D. 丁海边游玩时拾得用于赏玩的奇石和贝壳若干

答案：A

解析：选项BCD均为事实行为。其中选项B为无因管理，选项C为侵权行为，选项D为先占。